

案例曝光

某卫生院放射诊疗工作人员未对患者进行屏蔽防护被处罚

●案情回顾

2017年8月9日,某县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在该县某镇卫生院进行现场监督检查时发现:1.该卫生院放射诊疗工作人员连某、王某在未取得放射影像医师证书的前提下从事影像诊断工作;2.该卫生院放射诊疗工作人员对患者进行医疗照射时未对邻近照射野的敏感器官和组织进行屏蔽防护。卫生监督员就现场检查的情况拍照取证,并现场制作笔录;同时,调取了该卫生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各1份,《放射诊疗许可证》复印件1份,法定代表人张某的身份证复印件1份,法人证书复印件1份,该卫生院放射诊断报告单复印件2份。

本案于2017年8月14日立案。2017年8月16日,某县卫生监督员对该卫生院相关人员及放射科工作人员连某进行了询问,并制作了询问笔录。经调查取证后,该案于2017年8月18日调查终结,8月25日进行合议。执法人员合议后认为,该卫生院违反了《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七条第四项、第二十五条的规定,依据《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一条第二项的规定,并参照《某省卫生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及使用规则等相关制度(2013年版)》,拟给予该卫生院警告并处罚金8000元的行政处罚;报请领导审批后,于2017年9月13日送达行政处罚事项目告知书,该卫生院自愿放弃陈述和申辩权利。2017年10月10日,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该卫生院,当事人对处罚决定无异议并自觉履行。本案于2017年10月31日结案。

濮阳完成公共场所空调通风系统专项检查

本报讯(记者陈述明 通讯员任广秋)近日,濮阳市各级卫生监管机构对辖区内商场、宾馆、影剧院等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进行了专项检查。此次检查,执法人员重点对

辖区内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卫生管理档案、开放式冷却塔设施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此次检查,规范了濮阳市公共场所经营单位的卫生管理制度,强化了经营者的责任意识。

邓州市开展餐饮具集中消毒监督检查

本报讯(记者方 圆 通讯员张龙阳 张国定)近日,邓州市卫生计生监督局对全市范围内的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进行专项检查。

此次检查,执法人员重点对全市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生产场所、清洗消毒设备设施、生产用水质量、餐饮具的出厂检验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通过检

查,执法人员发现部分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提供的已消毒餐饮具包装标识未注明消毒日期,不能提供批次产品合格的检测报告,生产场所不符合卫生要求等。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执法人员现场对相关单位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并要求限期整改;同时,对违法行为比较严重的单位进行了立案处罚。

小瓶碘伏消毒液启封后不标注日期当心被罚

本报记者 杨冬冬

近日,基层卫生监督员在检查中发现,有个别医院科室内已打开使用的小瓶碘伏消毒液(碘酒)没有标注开瓶时间。针对医疗卫生机构内使用的碘伏消毒液没有标注开瓶时间这一话题,一些基层卫生监督员进行了讨论!

据介绍,碘伏消毒液具有广谱杀菌作用,可杀灭细菌繁殖体、真菌、原虫和部分病毒;在医疗上用作杀菌消毒剂,可用于皮肤、黏膜的消毒,也可处理烫伤、治疗滴虫性阴道炎、霉菌性阴道炎、皮肤

霉菌感染等;也可用于手术前皮肤消毒、各种注射部位皮肤消毒、器械浸泡消毒以及阴道手术前消毒等。此外,与酒精相比,碘伏消毒液引起的刺激疼痛较轻微,易于被病人接受,而且用途广泛,效果确切,基本上替代了酒精、红汞、碘酒、紫药水等皮肤黏膜消毒剂。同时,低浓度碘伏是淡棕色溶液,不易污染衣物。

但碘伏消毒液因其本身稳定性较差,易产生沉淀和挥发,在药液有效期内碘的含量降低率较

高,会影响到正常的消毒杀菌作用。因此,它的保存问题,大家尤为关心。

针对碘伏消毒液开启后如何保存?《基层医疗机构医院感染管理基本要素》明确规定,盛放用于皮肤消毒的非一次性使用的碘酒、酒精等容器应密闭保存,每周更换2次,同时更换灭菌容器;一次性小包装的瓶装碘酒、酒精,启封后使用时间不超过7天。

那么卫生监督员在检查中发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内碘伏消毒

液没有标注开瓶时间,该如何履行监督职责呢?

河南省卫生计生监督局传染病科科长梁道宝提醒,《病区医院感染管理规范》明确规定,碘伏、复合碘消毒剂、季铵盐类、氯己定类、碘酊、醇类应注明开瓶日期或有效期。《基层医疗机构医院感染管理基本要素》要求,一次性小包装的瓶装碘酒、酒精,启封后使用时间不超过7天。一旦医疗卫生机构使用的碘伏消毒液没有标注开瓶时间,就无法保证使用时

间不超过7天。

“上述行为既违反了《病区医院感染管理规范》,也违反了《基层医疗机构医院感染管理基本要素》。”梁道宝说。卫生监督员发现上述情况后,应立即对医疗卫生机构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该单位立即改正上述行为;如果情节严重,应该依法制作检查笔录和询问笔录,并根据《消毒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依据第四十一条规定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

该案例反映的是放射诊疗工作人员对受检者进行医疗照射时,未对受检者邻近照射野的敏感器官和组织进行屏蔽防护。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适用法律准确;行政处罚采用说理式执法文书,有理有据。

信阳市开展医疗市场暗访督查

本报讯(记者王明杰 通讯员黄 霞)近日,信阳市卫生计生委组织法制监督科、卫生计生监督局相关执法人员成立暗访检查组,对信阳市中心城区的医疗服务监管工作进行了暗访。

暗访检查组以中心城区背街小巷、城乡接合部等容易存在无证行医的区域进行了暗访;同时,对民营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情

况进行了检查。暗访检查组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向辖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进行了反馈,并下达了卫生行政执法建议书;对暗访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调查核实,并对辖区内的医疗机构进行集中整治,加大对非法行医的打击力度;规范医疗卫生机构的执业行为,依法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



连日来,温县卫生计生监督所组织执法人员开展了打击无证行医专项行动。此次专项行动,执法人员采取暗访与巡回检查相结合的方式,重点对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超出核准的诊疗范围,擅自开展医疗美容、口腔诊疗、妇科诊疗活动;个人未取得相应资质,违规从事医疗美容、口腔诊疗、妇科诊疗活动的行为,依法查处。

王正勋 侯林峰 朱宝军/摄

安阳卫生监督联动执法

本报讯(记者张治平 通讯员张俊平)近日,安阳市卫生计生委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2018年第二季度卫生监督联动执法活动。市、县联手整治“三小门店”(小美容美发店、小旅馆、小浴池)和医疗服务市场,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安全。

此次联动执法,安阳市卫生计生委抽调了卫生监督业务骨干32名,组成市区联动组和县(市)互查组,采取“不听汇报、不看资料、直奔现场”的方式进行。市区联动组由市、区两级卫生监督员联合开展,对市区内“三小门店”创卫复审达标情况进行了突击检查,

共抽查单位96家,发现问题59条,并依法对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的4家单位进行了立案查处。县(市)互查组由各县(市)卫生计生委监督股长或卫生计生监督所相关负责人带队,按照“林州市查安阳县、安阳县查内黄县、内黄县查汤阴县、汤阴县查林州市”顺序,对各医疗卫生机构依法执业情况进行异地互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检查组现场反馈给相关县(市)卫生监管机构,并提出具体整改意见。

检查中,基层执法人员通过实地检查、相互学习、交流经验,大大提升了执法能力和办案水平。

漯河市开展涉水产品生产企业专项检查

本报讯(记者王明杰 通讯员张道真)近日,漯河市卫生计生监督局对5家涉水产品生产企业进行了专项检查。

据了解,此次涉水产品生产企业专项检查的重点包括:运营中所用原料及组件是否索证,产品型号与批件的内容是否一致,生产过程是否有生产记录,是否按要求进行出厂检验,生产检验记录是否真实完整,产品标签标

识、说明书内容是否与批准的内容一致,是否存在伪造或涂改卫生许可批件现象,卫生许可批件是否在有效期内,是否存在未取得卫生许可批件非法生产涉水产品等违法行为。

此次专项检查,进一步规范了漯河市涉水产品生产企业的生产卫生管理、出厂检验等行为,提高了企业的自律意识。

鹤壁市开展监督执法专项稽查

本报讯(记者高志勇)近日,鹤壁市卫生计生监督局对全市卫生计生监督机构开展了监督执法专项稽查。

该局制定了《2018年全市卫生计生监督执法专项稽查暨上半年卫生计生监督稽查通知》,召开专题培训会进行动员部署,并成立专项稽查组,分解任务,明确到人。此次专项稽查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现场核查等方式,重点对投诉举

报处理情况、行政处罚案卷质量、着装管理、双随机抽查进展情况、卫生计生监督信息报告、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落实情况以及各专业年度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稽查。专项稽查组认真落实内部纠错工作机制,积极发挥稽查工作的规范、指导、督促等导向作用,针对稽查中发现的工作亮点和存在的问题,及时向各监管机构进行反馈。

驿城区加强幼儿园卫生保健质量控制

本报讯(记者丁宏伟 通讯员范 涛)6月22日,驻马店市驿城区在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召开幼儿园卫生保健控制和卫生评价会。驿城区卫生计生委相关股室、全区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妇幼保健院、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卫生监督所及辖区幼儿园等共230余人参加了会议。

会上,驿城区卫生计生委相关负责人指出,幼儿园卫生保健质量是事关儿童健康成长的大事,社会关注度高度,要高度重视,幼儿卫生保健工作。为幼儿进行健康体检是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儿童健康管理项目的要求,也是基层卫生服务机构的职责,相关医疗卫生机构要切实把此项工作做好。